

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3月14日至2025年06月13日止。

第 82581637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12月16日

商 标

田头客
TIANTOUKE

申 请 人 向佳仪

地 址 浙江省杭州市下城区华丰路418号1幢414室

代理机构 厦门叁玖叁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1类：树木；植物；谷（谷类）；活动物；新鲜水果；未加工的坚果；新鲜蔬菜；未加工谷种；动物食品；动物栖息用泥炭